

2023-2025年通信乘客信息系统LCD显示屏委外维修项目询价公告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以下简称“业主”）现就2023-2025年通信乘客信息系统LCD显示屏委外维修项目采购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符合资质并有意向的报价人提交密封报价文件，有关事项如下：

1.1项目名称：2023-2025年通信乘客信息系统LCD显示屏委外维修项目

1.2采购内容：2023-2025年通信乘客信息系统LCD显示屏委外维修项目。详见用户需求书。

1.3项目采购预算：本项目采购预算为大写人民币肆拾万伍仟贰佰陆拾捌元整（¥405268.00元）。

1.4报名、报价截止时间和开价时间、地点及事宜：

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9月14日15：00

报价截止时间：2023年9月14日15：00

开价时间：2023年9月14日15：10

解密时间段：2023年9月14日15：10-16:10

报价人使用供应链服务平台指定的CA证书进行签章和加密。报价人需携带用于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远程线上进行解密操作。解密时间规定为开价时间后60分钟，报价人需使用加密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解密的，将作为不予受理的报价文件处理。

递交报价文件地址：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网址：<http://gyl.dgjit.com.cn/>）

开标地点：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网址：<http://gyl.dgjit.com.cn/>）。本项目为电子开标，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

1.5.报价人资质要求

A.报价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国内独立法人、事业单位或者其它组织（分公司参加报价必须取得总公司唯一授权），授权书必须写明授权报价及处理报价相关事宜的权限，授权书需加盖总公司公章；

B.报价人（含其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参加本项目报价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C.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D.报价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E.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F.报价人不存在以下情形：①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它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行的情形。②报价人或其关联公司曾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合同，且在履约过程中因报价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导致合同变更、中止、解除的。③报价人或其关联公司正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的。④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报价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责任或过失责任的。（须提供书面承诺声明）。

[注]：1) 报价人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原件备查；

2) 报价人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有效期内。

1.6计算机软硬件以及网络特征审查要求。

为进一步规范报价活动，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本项目对报价人在询价文件下载、报价文件制作及上传过程中产生的计算机软硬件以及网络特征进行严格审查，若报价人出现审查异常情况，其报价（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具体审查内容如下：

- (1) 审查各报价人报价客户端识别码是否一致；
- (2) 审查各报价人电脑的硬件特征是否一致；
- (3) 审查各报价人制作报价文件的电脑的IP地址信息是否一致；

1.7 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报价，有意向的报价人请于报名、报价截止时间前，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网址：<http://gyl.dgjit.com.cn/>）注册、报名、下载询价文件以及提交报价（响应）文件。本项目须网上提交电子版报价（响应）文件，未按上述方式提交报价（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其报价（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1.8报价保证金

1.8.1 报价人必须交纳金额为大写人民币捌仟壹佰零伍元叁角陆分（即¥8105.36元）的报价保证金。或亦可按自愿原则交纳壹万元整（¥10000.00元）年度报价保证金，此年度报价保证金仅需交纳一次即可参与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该年度的所有

自主采购项目，每年度报价人可申请退还，不申请退还者将自动结转到下一年度使用。

1.8.2 交纳报价保证金办法：报价人应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金额交纳报价保证金，必须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交纳，且交款人与报价人名称必须一致。报价人应按下列一种方式交纳报价保证金。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交纳的，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前必须付至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账户上。

收款单位名称：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收款单位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东莞市分行

收款单位账号：944008010000260281

(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时须在用途栏上写明2023-2025年通信乘客信息系统LCD显示屏委外维修项目报价保证金)

说明：报价保证金未按规定时间到达指定账户、交纳金额不足或报价文件内无转账凭证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1.9 项目服务地点

服务地点包括 东莞地铁2号线。具体服务时间、地点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1.10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11 比选原则：先进行符合性审查，再对项目包整包比价，在完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的前提下，以项目包报价总价（含税）最低价中选为原则。

1.12 采购人不负责供应商准备报价文件和提交报价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1.13 采购人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1.14 本项目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网址：<http://gyl.dgjt.com.cn/>），本项目公告含询价公告、澄清公告、中标结果公示等，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1.15 有关本次招标之事宜，可按下列形式查询：

单位名称：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

地址：东莞市茶山镇茶山北路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车辆段综合楼 A454室

联系人：覃先生、刘女士

联系电话：0769-88176967、88175384

邮箱地址：qinchunbie@dggdjt.com、liumanxia@dggdjt.com

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

2023年9月4日

]]>